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 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 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盛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Mad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231)

關於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再度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盛明國際 (控股) 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有關就收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的公告 (「該公告」),以及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的延遲寄發公告,均關於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之含義與該公告所界定者相同。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該通函的內容,寄發通函的日期預計將推遲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或之前。

本公司亦知悉收購協議內的最後截止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買方和賣方現正商議簽訂補充協議以修訂若干條款,包括收購協議內的最後截止日期。本公司會根據上市規則之所有適用規定,於適當時候就補充協議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盛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國東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執行董事張國東先生及梁惠欣小姐;非執行董事Marco Theodorus Niisse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董安生博士、孔慶文先生及康仕龍先生。